

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第 21 次臨時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95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 時至 9 時 51 分

貳、地點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本會 14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黃主任委員宗樂

紀錄：王性淵

肆、本會出席委員：

黃主任委員宗樂

余副主任委員朝權

蔡委員讚雄

柯委員菊

張委員麗卿

王委員文宇

陳委員榮隆

周委員雅淑（請假）

黃委員美瑛

伍、主委裁（指）示事項：無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審議案：

- 一、有關本會主動調查國內砂石市場受中國先前宣布自 95 年 5 月 1 日起禁止天然砂出口之影響，南部砂石相關業者有無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案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照案通過。

（二）隴偉祥砂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、威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皇旗砂石股份有限公司、眾和工業有限公司、劉坤木君即尚億企業行、翔聯砂石股份有限公司於國內砂石市場受中國先前宣布自 95 年 5 月 1 日起禁止天然砂出口之影響，趁市場供需情勢緊急之際，惡意囤積砂石以哄抬價格，為足以影響交易秩

序之顯失公平行為，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4 條之規定。

(三)依公平交易法第 41 條前段規定，命渠等自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，應立即停止前項違法行為。

(四)罰鍰金額如下：

1. 處隴偉祥砂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692 萬元罰鍰。

2. 處威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438 萬元罰鍰。

3. 處皇旗砂石股份有限公司、眾和工業有限公司、劉坤木 君 即尚億企業行各新臺幣 185 萬元罰鍰。

4. 處翔聯砂石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100 萬元罰鍰。

(五)若干文字請依各委員意見作適當調整後陳核，再予發函。

柒、其他應行注意事項：無。